

重庆市长寿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重庆市长寿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规定，按要求完成《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工的通知》任务。通过各类渠道公开政府信息 13897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9020 条，浏览量 288.6 余万次。一是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依法公开办事服务事项。公开政务服务事项 1422 个，可全程在线办理政务服务事项 1132 个。二是深入推动基层政务公开。25 个试点领域公布信息 1605 条，基层政务公开制度化、标准化水平显著提升。三是财政预决算公开。除涉密单位外一级预算均进行了预算和决算公开。四是其他信息公开。公开人大建议办理 207 条，政协提案办理 254 条，规范性文件 21 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1 条，专项规划 4 条，政策解读 70

条，疫情信息 259 条，“六稳”、“六保”信息 162 条。

（二）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2021 年，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04 件，办结 102 件，其中予以公开 39 件，部分公开 3 件，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和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无法提供 48 件；发生行政复议 6 件，行政诉讼 24 件，全年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效果良好。

（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一是规范信息核审发布程序。严格按照“谁主办，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落实了信息审核发布“三审三校”制度要求。二是重要政府信息及时发布。及时有效发布政府政府工作报告、重要会议、规范性文件、规划信息、统计信息、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重大决策等政府信息。三是定期清理失效、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现行有效政规范性文件 160 件。

（四）完善集约化平台建设。一是依托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新开设专题专栏 15 个，建成 23 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栏目。二是建立了区政府服务管理办、区档案馆、区图书馆等 25 个政务公开专区，为社会公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便捷服务。

（五）持续加强监督保障。一是强化培训指导。通过区委党校主体班培训政务公开 1 次。通过视频会议，QQ 课堂和现场培训，召开政务公开各类培训会 9 次，共培训 756 人次。二是强化监督检查。严格按市政府办公厅要求考核比例不低于 4%，同

时对不落实不整改的单位纳入全区政治生态考核。对政府信息公开不力的单位进行通报，对2周无更新、互动回应差和长期无人运维的单位进行了约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7	31	9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083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8949		
行政强制	420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871.0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3	0	0	1	0	0	104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三、 本年度 办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38	0	0	1	0	0	39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3	0	0	0	0	0	3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5	0	0	0	0	0	4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3	0	0	0	0	0	3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0	2
		3.其他	5	0	0	0	0	0	5
(七)总计			101	0	0	1	0	0	10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5	0	0	0	0	0	5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 政 诉 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	5	0	1	8	12	4	4	3	23	1	1	1	0	3

五、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步改进措施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二是基层政务公开推进有待加强。

2022年将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提高政策解读质量；按照市政府办公厅要求持续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加强督查检查和做好政务公开培训工作，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工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50号）文件要求，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本区发出收费通知2件，总金额2240元，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0元。